



常熟理工学院学生基础文明规范

常理工[2005]36号

(一) 在教室、实验室和办公室

1. 衣着整洁，举止有礼。不赤脚或穿拖鞋、背心、裤衩进入教室和办公室。
2. 上课不迟到、早退，有事请假。
3. 上自修课，讨论问题轻声，不影响别的同学学习。
4. 爱护室内公物。不在课桌、墙壁上乱涂、乱画、乱刻。不在楼内玩球、溜冰、骑自行车等，保持墙面整洁。
5. 不在教室吃东西（班级举行活动例外），废纸丢入纸篓。卫生值日同学应把教室打扫干净，保持窗明桌洁。随手关灯。
6. 在教室附近，不大声谈笑，追逐嬉闹。
7. 进入系、部办公室，不喧哗，办完事及时离开。未经同意不翻动办公桌上的笔记本、书籍和室内其他物品。不准擅自打开老师的抽屉。
8. 在实验室，不随意动用器具，要按规定的程序进行实验，避免伤害事故发生。

(二) 在图书馆

9. 遵守图书馆的规章制度，不赤脚或穿拖鞋、背心、裤衩进入图书馆。
10. 在阅览室保持安静，不大声谈笑、大声讨论问题和商量工作。
11. 爱护书刊，不在书刊上乱写乱画，不偷撕书刊中的插页、资料。戒除蘸口水翻书页的不洁、不雅的习惯。开架借阅的图书报刊，阅毕放回原处。

(三) 在会场

12. 遵守会场纪律。开会时不交头接耳、看书阅报；不吃零食；不对发言者评头论足；不脚搁在座位上或前排椅背上；不随便进出和早退。
13. 爱护会场公共设施，注意保持整洁，不乱写乱涂，乱抛杂物。
14. 报告、讲座结束时应鼓掌，以示感谢。散会离场不抢先，不拥挤。

(四) 在食堂

15. 进入食堂，不赤脚或穿拖鞋、背心、裤衩。



16. 遵守食堂制度。自觉排队买饭买菜，不拥挤，不插队，不敲打餐具。
17. 支持和服从食堂值勤人员的管理，不刁难、谩骂和殴打值勤人员。
18. 爱惜劳动成果，节约粮食，不浪费。
19. 无特殊情况应在食堂就餐，不把饭菜端回宿舍。注意卫生，剩饭剩菜倒入泔水缸中。
20. 尊重食堂工作人员，语言礼貌。通过正常渠道反映建议和意见。

(五) 在宿舍区

21. 遵守宿舍规章制度。要按指定的房间和床位住宿，不得擅自换房，私自搬动、调换床铺和家具用品。
22. 爱护宿舍内所有公物。不得擅自拆换门锁，不私自配制钥匙。
23. 非本院人员到宿舍来访，要在宿舍门卫处登记，不得擅自留宿他人。
24. 遵守作息制度。午休时间和就寝时间，要保持宿舍区内安静，不大声喧哗和打闹，不起哄，不高声开启收录机等音响设备，不妨碍他人休息。到了就寝时间，自觉熄灯。
25. 宿舍内和公共场所不吸烟，不喝酒，严禁赌博和进行危害身心健康的其他不正当活动。
26. 住宿学生要轮流值日，做好内务卫生工作。不往窗外、门外倒水、抛果皮纸屑等杂物。保持盥洗室、厕所、公共过道、楼梯和天井的清洁卫生。
27. 借用东西应事先征得对方同意，未经他人许可不随便拿用他人物品。
28. 不私接电源，不移动宿舍灯具。不使用各种违章电器和酒精炉、煤油炉等明火器具。不在宿舍内点蜡烛。
29. 要节约用电用水，杜绝“长明灯”、“长流水”。出门时关好门窗，加强防范意识，保证财物安全。
30. 到其他宿舍去，应先敲门，不要擅自闯入。除执行公务外，不到异性宿舍区。
31. 不在宿舍楼内玩球、溜冰等，以免损坏公共设施和有碍公共卫生。自行车应该停放在车棚内或指定的区域内，不停放在门厅、楼内过道等处。

(六) 在校园其他场所



32 .遇到老师，主动打招呼。有外来人员问路或询问其他事情，要热情回答，主动指导。

33 . 在集体场合升国旗时，要肃立，行注目礼，不走动和说话。

34 . 校园内不骑车带人，不把自行车等骑入运动区域。

35 . 爱护学院的花草树木，不破坏绿化。

36 . 保持校园环境清洁卫生，不随地吐痰，乱扔果皮、废纸等杂物。

37 . 不在不宜打球的地方打球，损坏公物要主动赔款。

38 . 男女生交往要得当，语言文明，举止得体。

39 . 不讲脏话，不说损害别人自尊心的话。不取笑有生理缺陷的人。与别人发生纠纷时应该耐心，以理服人，绝不允许打人骂人。

40 . 遵守门卫制度。晚上关校门后，进出学院应主动说明情况，出示证件，登记后，方可进出，不在关门的情况下用非正当手段出入校园。